

國立臺南女中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友善校園週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2 年 1 月 14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20006217 號函修正「各級學校推動友善校園週活動規劃」。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 月 25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011056A 號函。

貳、實施作法：

- 一、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師生。
- 二、實施時間：(活動預定表如附件 1)
 - (一)準備日：111 年 2 月 10 日訂為友善校園週準備日，本校教官室先期完成教育宣導準備，俾利友善校園週教育宣導活動順利推行。
 - (二)實施日：111 年 2 月 11 日（星期五）起至 2 月 18 日（星期五）止，為

本校「友善校園宣導週」。

(三)動態活動：111 年 2 月 11 日起至 2 月 28 日前辦理友善校園競賽及動態系列活動，有效宣達友善校園活動理念。

參、本校具體作法：

一、集會宣導：

(一)恭請校長於開學典禮時機，親自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週之意義與作為，並以培養新世紀所需的「社會好國民、世界好公民」為目的，推廣「尊重、關懷、同理、包容、安全、參與」等涵義之正向作為，置重點於「凡走過必留下痕跡—健康上網最安心」、「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落實「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及「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等應有之作為與責任加強教育宣導，營造友善校園學習環境。

110-2 學期宣導主題：「媒體識讀—善用 5W 思考法 當個聰明小偵探」，請各級學校教師應關心學生在網路世界可能遇到的問題，將資訊教育相關內容以主題/專題/議題方式安排於彈性學習課程實施，使其建立資訊社會中應有的態度，了解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相關議題，養成正確的資訊科技使用習慣，遵守相關之倫理、道德及法律，並關懷資訊社會的各項議題，學習內容包括健康數位習慣、正確使用科技產品的方法及行為習慣、資訊科技合理使用原則、資訊安全的基本概念及個人資料保護與隱私等。

(二)由主任教官、生輔組長及各教官利用各項集會實施反毒、反黑、反霸凌宣導。

二、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進修活動：結合 3 月份導師會議時機，辦理「加強導師反毒知能研習」強化導師藉由新興毒品的介紹，期許導師能利用課堂時機或與家長會談中將反毒觀念推廣至家庭，以共同推動友善校園之環境。

三、文宣教育：

(一)於友善校園週張貼「反霸凌 LOGO」海報、貼紙或展示其他標誌等方式，宣示反霸凌之決心。

(二)運用教育部製發「防制校園霸凌·勇敢說出來」海報加強校園霸凌反映管道宣導，被霸凌學生可以向導師、家長反映或向學校投訴信箱、縣市

投訴專線、本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板反映，或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或是向其他管道（警察、好同學、好朋友）反映。

(三)運用校門口跑馬燈實施「友善校園週-反毒、反黑、反霸凌」文字宣導，並加強反毒宣導文宣宣導主題為：

1. 健康禁毒、安全反黑（賭）、友善拒霸凌，共創美好校園！（健康、安全、友善，共創美好校園！）
2. 同學多一些關心，老師多一分關懷，家長多一點關愛，讓校園更多友善！（多關心、多關懷、多關愛，讓校園更友善）。

四、課堂宣導：

(一)運用班會時機，由各班導師引導學生針對「我被霸凌怎麼辦及我霸凌別人會怎樣」、「恐嚇、暴力危害校園我不怕」及「毒品我不要」等為主題，與學生共同討論，以擴大宣導與促進師生認知與參與。

(二)友善校園週期間，運用全民國防教育授課期間，實施「反毒、反黑、反霸凌」及加強生命、人權教育宣導，深化反毒與拒毒觀念，增進防制霸凌知能。

五、加強法治、品德教育宣導：校園暴力、組織犯罪及引誘、轉讓毒品是涉及刑責的，加強學生「校園霸凌」法律責任，深化防制校園霸凌教育宣導內涵並知悉了解學校防制霸凌投訴電話、信箱或 e-mail。。

六、網路宣導：

(一)運用學校首頁公告「友善校園週」實施計畫，並配合公告反霸凌、反毒等相關宣導資料。

(二)將教育部「全民資安素養網」(<https://isafe.moe.edu.tw/>)公告連結，期加強網路禮儀、防制網路犯罪之教育與宣導，以防制網路霸凌、犯罪等事件之發生。

(三)持續運用教育部校園法治教育學生手冊 (<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1521&Page=20013&Index=4&WID=65CDB365-AF62-48CC-99D9-F9E2646B5B70>)、品德教育資源網 (<http://ce.naer.edu.tw/>)、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 (<http://hre.pro.edu.tw/1-1.php>)、(教師版)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 (<https://eteacher.edu.tw/>)、資安防護學園 (<http://cissnet.edu.tw/safely/>) 等相關防制校園霸凌資訊，及本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網站 (<https://csrc.edu.tw/bully/>) 教育

宣導資料。

肆、宣導資料：

一、110-2 學期宣導主題：「媒體識讀—善用 5W 思考法 當個聰明小偵探」

- (一)運用朝會或週會等場合，由校長對全校師生宣導「媒體識讀—善用 5W 思考法 當個聰明小偵探」，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以強調尊重、關懷、同理、包容、安全、參與等涵義，以增進友善校園之基礎。
- (二)引導學生共同參與「全民資安素養自我評量網路活動」(活動網址：<https://isafeevent.moe.edu.tw/>)，透過活潑有趣的動畫劇情及延伸學習內容，提醒學生在使用網路時應該注意自己的個人資料保護及隱私安全，避免網路沉迷。
- (三)教育宣導後倘知悉或接獲相關事件，涉及校園霸凌或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時，學校應依相關法規完成通報，並啟動相關調查處理或輔導協助措施，以釐清事件事實並提供學生相關教育處置及輔導，回復校園生活並避免再犯。
- (四)於事件處理遇有疑涉犯罪情形時，主動協助學生尋求警察單位等公權力資源；如有將網路流傳之資料下架之需要，可向「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申請相關協助。

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校園活化機制應從預防、應變及復原三面向著手：

1. 預防：

- (1)落實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核：各級學校每學期必須依據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我檢核表進行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核(包括自我防護與保護、科技防衛及警監系統、門禁管理、安全巡查、聯繫合作、緊急應變、其他等七項應有當責作為)。
- (2)進行校園安全演練：學校每學期應定期或不定期進行人為或天然災害演練，以因應災害發生時，能即時處置。
- (3)運用科技防衛-智慧安全校園：現已是資訊科技時代，已有部分學校運用資訊科技技術建置相關校安設備，所以建議各校應朝向此方向發展，以提升校安管理效能。
- (4)建立跨單位合作機制(警、消、衛、社、民)：學校平日即應建立跨單位合作機制，平日積極聯繫，至災害發生時才能整合校內外資源協處。

(5)設立專責發言人:學校設立專責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

2. 應變：

(1)校安事件分為八大類，區分為「依法規通報事件<24 小時>」、「一般校安事件<72 小時>」及「緊急事件<2 小時>」。

(2)進行校安通報，必要時對校內師生示警:校安事件發生時應依相關規定啟動必要處理機制，必要時對校內師生示警，並於時限內完成通報不要隱匿。

(3)重大緊急必要事件立即聯繫校內外窗口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協處:重大緊急校安事件時除聯繫校內外窗口，統合資源應變處理外，亦應同步電話通知本部校安中心，本部校安中心也將提供必要協助。

3. 復原：整合校內外資源展開復原工作。

(1)硬體:全面檢視校園安全設施。

(2)人員心理健康:必要時，針對師生進行心理輔導。

三、落實「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

1. 為防範 COVID-19 社區感染風險，提醒如有辦理集會活動之主辦單位，應依循指揮中心 109 年 11 月 29 日修正公布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妥為評估該活動舉辦之必要性及相關風險程度，若決定舉辦，應訂定完整防疫應變計畫，落實防疫相關準備及措施；依據指揮中心 110 年 1 月 19 日新聞稿，若無法於活動前嚴格執行完整風險評估，並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措施，強烈建議取消或延後舉辦。

2. 進行相關風險評估，必要時得邀集集會活動主管機關及地方衛生單位等共同討論，建議評估指標如下：

(1)能否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如能掌握所有參加者之流行地區旅遊史、確診病例接觸史，進入活動前亦能進行症狀評估及體溫量測，則相對風險較低。反之，如無法掌握上述資訊，則相對風險較高。

(2)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情況：室外活動風險較低；通風換氣良好或可開窗通風的室內空間風險其次；至於通風換氣不良的密閉室內空間則風險最高。

(3)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活動期間彼此能保持室內 1.5 公尺及室外 1 公尺之安全社交距離，風險較低。原則上距離越近，風險越高。

- (4)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或不固定位置：前者風險較低，後者風險較高。
- (5)活動持續時間：原則上時間越長，風險越高。
- (6)活動期間可否落實手部衛生及配戴口罩：可落實者風險較低，不能落實者風險較高。

四、防制校園霸凌：

- (一)教育部為配合教師法第 14、15 及 29 條之規定修正「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並於 109 年 7 月 21 日發布施行，第 3 條規定，「霸凌」：指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故意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校園霸凌」：指相同或不同學校校長及教職員工生對學生，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
- (二)持續加強宣導多元反映管道：可以向導師、家長反映或向學校投訴信箱、縣市投訴專線、教育部、臺南市及聯絡處防制校園霸凌專線、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板反映，或於「校園生活問卷」中提出，或是向其他管道（好同學、好朋友）反映；並強化師親生對於校園霸凌定義的認知。
- (三)整體防制校園霸凌最重要的關鍵，就是**鼓勵學生**於發現或是遭受校園霸凌時，一定要**勇敢說出來**，家長及老師才能針對問題進行協助與輔導，尤其是旁觀學生的反映，更是彰顯校園正義的重要機制，讓學生瞭解「因為你的見義勇為，可以阻止同學遭受霸凌的傷害，並可以改善同學的偏差行為」。
- (四)辦理防制校園霸凌相關之在職進修活動，或結合校務會議、導師會議或教師進修研習時間，強化教職員工對於校園霸凌事件通報、處理機制之認知，並運用各項教育及宣導活動，鼓勵學生對校園霸凌事件儘早申請調查或檢舉，以共同推動友善校園之環境。
- (五)於友善校園系列活動期間（111 年 2 月 11 日起至 2 月 18 日止），得運用所屬 LED 電子看板（跑馬燈）播放宣導文字，或電視牆、學校網頁刊登宣導圖示，以強化宣導成效。

五、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

- (一)學生輔導應由全校教師共同參與，落實三級輔導機制，加強導師制度與知能，並透過四區輔諮中心與區內學校協力合作，使校園心理健康輔

導體系更縝密。

- (二)為積極促進學生身心健康輔導，幫助學生透過課程教學及活動參與等方式，建立正確之價值觀，並協助相關人員（含導師、輔導專業人員等）提升專業知能、增加敏感度。教育部鼓勵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相關方案，以協助大專校院提升校園心理輔導支持系統，進而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身心教育及輔導工作之專業性，營造溫馨而健康的學習環境。

六、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

- (一)教育部為避免學生自殺自傷，自 96 年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從研究發展、強化組織運作、培訓防治人才、課程推動、推動與實施防治計畫以及自我傷害防治之社會宣導教育 6 面向，推動校園學生自殺、自傷防治。
- (二)因應自殺防治法及自殺防治法施行細則公布施行，本部將修訂「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重新盤點與修訂本計畫，提升防治效能，並修訂「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手冊」，提供學校參考運用，加強學校建立多元求助管道，讓需要求助的學生可以循正確管道解決問題。

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一)鑒於新興混合式毒品逐漸在年輕族群間流行，有關此類毒品除有精美包裝之特徵，易降低施用者對於毒品的警戒性外，新興混合式毒品多為二種以上的毒品混合，造成更大的危險性及致死率，為加強校園師生對新興毒品防制知能，教育部業以 106 年 3 月 2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60028819 號函請各縣市責請各級學校運用行政會議、導師會議或非正式課程等時機加強新興毒品的辨識及反毒技巧，並採分齡分眾的宣導作為，從生活技能、生命省思及健康管理等方面切入強化新興毒品的危害、教導如何辨識與反毒技巧，更應提醒學生決不可輕易食用及持有偽裝成糖果零食的新興毒品，具體落實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工作。
- (二)教育部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重視青少年藥物濫用情形，編製藥物濫用分齡補充教材，指導教師融入課程當中，強化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功能（412-8185），提供家長藥物濫用相關諮詢與輔導。
- (三)運用「拒毒技巧天龍八不」等相關文宣資料，加強學生建立有關毒品危害防制之正確觀念，並運用聯絡簿結合家庭教育，提供正確反毒、拒

毒資訊。

(四) 教育部教育宣導資源：

甲、相關教育宣導資源，已放置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官方網站文宣專區(<http://enc.moe.edu.tw/>)，並函轉各校宣導運用。

乙、教育部製作「防毒守門員—防毒宣導動畫短片」

高中篇影片載點：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IdiY0Tr1_SQUVHreelZFdNw0ZssVliot/view?usp=sharing。。

丙、教育部校園法治教育學生手冊 (<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1521&Page=20013&Index=4&WID=65CDB365-AF62-48CC-99D9-F9E2646B5B70>)。

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0 年度藥物濫用防制漫畫手冊」，請點連結 <https://online.fliphtml5.com/cvctr/eufb/#p=29>

八、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

- (一) 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63-1 條新增規定，被害人年滿十六歲，遭受現有或曾有親密關係之未同居伴侶施以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之情事者準用相關法條之保護，並列入「親密關係伴侶」之定義，指雙方以情感或性行為為基礎，發展親密之社會互動關係。
- (二) 因應近年發生之親密關係暴力事件，請學校持續宣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 7 條及第 8 條有關「專業倫理」及「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之規定，並加強落實情感教育與情感衝突處理相關之宣導與個案諮商，以避免類此事件再發生。

九、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

- (一) 先行查詢相關資料，瞭解各種障礙類別之特殊性及其特殊需求，不一定要為所有障別準備資料，但有人需要時，即可提供服務。
- (二) 瞭解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及其相關解釋(如第○號一般性意見)之規定，並瞭解不歧視、通用設計、無障礙(Accessible/可及)、合理調整(Reasonable Accommodation)、平權措施/差別待遇等內涵。
- (三) 規劃活動時，可邀請障礙者共同參與。宣導或活動資訊可留有「無障礙聯絡資訊」，包括電話、傳真、Line 等多元管道，以利各類障礙者諮詢(例如聽障者無法使用一般電話，而需要使用傳真或 Line)。

十、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行政院目前研訂「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之定義為「透過網路或數位方

式，基於性別之暴力行為。即針對性別而施加他人之暴力或不成比例地影響他人，包括身體、心理或性之傷害、痛苦、施加威脅、壓制和剝奪其他行動自由等。」(參酌 CEDAW 一般性建議第 19 號第 6 段意旨)，並分類為 10 類型，其中校園常見類型包括：

1. 惡意或未經同意散布與性/性別有關個人私密資料：惡意或未經同意而散布與性或性別有關之文字、聲音、圖畫、照片或影像等個人私密資料。
2. 網路性騷擾：
 - (1) 未經同意逕將猥褻文字、聲音、圖畫、照片或影像等資料傳送他人，如：傳送具露骨性意味之電子郵件或簡訊；於社群網站或網路聊天室發表不適宜或具侵略性挑逗言論等。
 - (2) 對於他人實施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或性騷擾防治法所定性騷擾行為。
3. 基於性別貶抑或仇恨之言論或行為：
 - (1) 對他人之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等，發表貶抑、侮辱、攻擊或威脅等仇恨言論。
 - (2) 基於性別，對於他人之行為或遭遇，進行貶抑或訕笑，如：穿著性感、婚前性行為或遭受性騷擾等。
 - (3) 鼓吹性別暴力。
4. 勒索：以揭露他人性私密資料（文字、聲音、圖畫、照片或影像等）為手段，勒索、恐嚇或脅迫他人。

教育部業將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類型列入校安通報，倘發生相關事件，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與所列定義、類型及內涵，於 24 小時內辦理通報，並依法辦理調查及教育宣導。

附件1

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推動110學年度第2學期友善校園週預定規劃表					
學校學生總人數:1936人		預定舉辦場次:6場		參加學生總人次:1936人	
項次	學校	預定活動日期/時間	主持人	活動內容	參加人次
1	國立臺南女中	111年2月11日 1010-1100	鄭文儀校長	由鄭文儀校長主持開學典禮，就「媒體識讀—善用5W思考法 當個聰明小偵探」養成正確的資訊科技使用習慣，遵守相關之倫理、道德及法律相關宣導。另持續宣導「校園安全防護措施」、「防制校園霸凌」、「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學生身心健康輔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之宣導等議題，應有之作為與責任等加強宣導，讓全校教職員工生共同響應。配合開學典禮實施反霸凌宣誓。	1936
2	國立臺南女中	111年2月11日 1010-1100	鄭文儀校長	友善校園短劇表演以拍攝影片呈現，主題「友善校園總動員-反黑反毒反霸凌」由本校熱舞社演出並強調「勇敢說不，霸凌止步」、「友善校園你我一起來 尊重關心自己和他人的」等相關主題。	1936
3	國立臺南女中	111年2月15日 1210-1310	劉靜豪 學務主任	配合期中和學務會議，宣導友善校園，強化教職員工對於校園霸凌事件通報、處理機制之認知，將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學生身心健康輔導」及「防制學生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文宣列入資料。	80
4	國立臺南女中	111年2月11日- 111年2月18日	各班導師	各教室實施「媒體識讀—善用5W思考法 當個聰明小偵探」、「校園安全防護措施」、「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反詐騙、反毒、反黑及防災等宣導。	1936
5	國立臺南女中	111年2月11日- 111年2月18日	劉靜豪 學務主任	1.運用校門口跑馬燈與海報文宣，實施「友善校園週」相關標語宣導。 2.運用學校首頁，實施「友善校園週」相關宣導。 3.張貼「反霸凌LOGO」海報、貼紙或展示其他標語等方式，宣示反霸凌之決心。	2020
6	國立臺南女中	111年2月18日- 111年2月28日	校長	110學年度第2學期「友善校園盃」高三班際足球競賽，參賽人員為高三全體同學，結合球賽進行宣傳友善校園，擴大宣傳成效。	643
以下依實際狀況自行延伸表格					

承辦人：教務處 張芳萍

單位主管：教務處 陳明良

註：110學年第2學期友善校園週為111年2月11日（星期五）起至2月18日（星期五）止。並於同年2月28日以前完成友善校園競賽及動態系列活動辦理為原則。

宣導資源：

- 一、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https://i.win.org.tw/index.php>)：宣導專區→「網路霸凌」、「私密照外流」及「網路素養」。
- 二、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法治教育專區(<https://depart.moe.edu.tw/ED2800/News.aspx?n=2A3BFF5F05B9DCE3&sms=C5774981D9B58B65>)、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http://hre.pro.edu.tw>)、品德教育資源網(<https://ce.naer.edu.tw>)、生命教育全球資訊網(<https://life.edu.tw/zhTW2/>)。
- 三、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http://enc.moe.edu.tw>)。
- 四、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網站(<https://csrc.edu.tw/bully>)。
- 五、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法治教育宣導動畫專區(https://depart.moe.edu.tw/ED2800/News_Content.aspx?n=0231389838B618BC&sms=96487F5C8DD0FA9D&s=9D2498051AD2F2D4)。
- 六、教育部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資源網(<https://eteacher.edu.tw>)。
- 七、全民資安素養網(<https://isafe.moe.edu.tw/>)。
- 八、我的未來我作主官方網站(<http://www.antidrug.tw>)。
- 九、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超級公民 GO(<https://www.ner.gov.tw/program/5a83f4eac5fd8a01e2df01d9>)。
- 十、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實務處理手冊(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7/m7_09_01_01?sid=10)。
- 十一、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PRD)官網(<https://crpd.sfaa.gov.tw>)。
- 十二、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從新歸零/e 世代的數位康健(<https://www.ner.gov.tw/program/5a83f4e9c5fd8a01e2df0072/60d1a30b03dffb00075e3978>)，科技是大多數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但如何使科技成為生活的助力而非阻力？該節目分享健康科技習慣的重要性，以及如何更清楚掌握自己的網路使用狀況，議題包括網路霸凌、網路的法律問題及如何建立網路素養等。
- 十三、國立教育廣播電臺/特別的愛 附件 11

(<https://www.ner.gov.tw/program/5a83f4e9c5fd8a01e2df006a>)，探討議題包括：各類障別在各教育階段教學經驗分享、資優教育、情緒障礙學生輔導、班級經營技巧、專團合作、生涯輔導、休閒娛樂教育，職業能力養成及再設計、體適能訓練、同儕互動接納、社區資源運用、家長參與、親子教養觀念、性平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及人士各項權益及各項支持服務系統。每週六、週日 16:05-17:00 播出。

十四、教育部特殊教育專業發展數位課程平臺

(<https://specialeduelearning.moe.edu.tw/mooc/index.php>)